

本校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須知

本校即將接受現正就讀小學六年級之學生申請下學年(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一)中一級自行分配學位。可供申請的自行分配學位數目為五十四個。符合基本申請資格的學生家長，可於截止申請日期前帶備相片及有關文件來校辦理申請手續。(申請表格可以於網上下載或到本校索取)

① 申請日期：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下午五時前

② 基本資格：於小五期終試及小六第一次考試中、英、數、常識成績最少有兩科達乙等或以上，小五期終試及小六第一次考試操行成績需達乙等或以上

- ③ 呈交文件：
- ① 小五全年及小六上學期所有成績表正本及副本；
 - ②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；
 - ③ 獎狀(只需提供小五至小六年級之相關文件副本如獎狀、課外活動紀錄等)；
 - ④ 學生近照一張；
 - ⑤ 附有貼上郵票之信封(信封面必需註明申請學生之姓名、地址)及
 - ⑥ 申請學生之身份證正本(以作核對資料之用)

《註》不需要校長推薦信

④ 甄選準則：學業表現(50%)、操行優良，願意接受嚴謹管教(20%)、課餘活動及服務表現(10%)及面試表現(20%)。

面試內容：兩文三語能力，應對/表達，禮貌及常識等 (校方主要按同學成績決定是否給與面試機會)

⑤ 面試通知：校方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中發信邀請合適的申請者進行面試，面試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日(星期六)上午，敬請申請者預留時間，不能參加面試者當作放棄申請處理。面試名單亦會於本校網頁發佈，請各申請者留意，不獲通知者作落選論。

⑥ 結果公布日期：依教統局規則，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由教育局公布，本校不會另行通知。

⑦ 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：上午九時至五時

星期六：上午九時至十二時

宣道中學

校務處

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